

# 安徽省医疗服务信息社会公开内容(2017年四季度)

信息分类	指标项目		2017年 二季度	2017年 三季度	2017年 四季度
1. 基本情况	1.1 医疗机构等级与综合/专科		三甲综合	三甲综合	
	1.2 重点(特色)专科	国家级	0	0	0
		省级	5	5	6
		市级	6	6	4
		院级	10	10	10
2. 医疗费用	2.1 门诊患者人均医疗费用(元)		219.91	244.89	244.29
	2.2 住院患者人均医疗费用(元)		10675.6	11737.97	10855.8
	2.3 药品占比(%)		35.60%	34.80%	43.90%
	2.3.1 中药饮片占比(%)		0.44%	0.60%	0.99%
	2.4 耗材占比(%)		16.17%	16.32%	20.36%
	2.5 医疗机构住院患者单病种平均费用(见附件2)				
	2.6 医保及新农合实际报销比例	城镇职工	81.87%	81.45%	82.94%
		新农合	46.32%	54.35%	54.29%
		城镇居民	53.45%	55.72%	56.50%
3. 医疗质量	3.1 治愈好转率(%)				
	3.2 入出院诊断符合率(%)				
	3.3 手术前后诊断答率(%)				
	3.4 急诊抢救成功率(%)		97.70%	97.16%	97.40%
	3.5 大型设备检查阳性率(%)	彩超	74.00%	73.50%	71.00%
		CT	87.01%	79.82%	74.60%
		MRI	95.69%	94.94%	95.61%
	3.6 抗菌药物使用强度		68.61	62.44	60.12
	3.7 门诊输液率(%)		6.63	3.84	4.15
	3.8 无菌手术切口感染率(%)		0.42	0.44	0.09
	3.9 住院患者压疮发生率(%)		0.00%	0.00%	0.00%
4. 运行效率	4.1 门诊挂号预约率(%)		6.48%	14.66%	15.93%
	4.2 术前待床日(天)	二类手术	2.84	2.71	3
		三类手术	3.47	3.77	3.83
		四类手术	3.97	4.26	3.74
	4.3 病床使用率(%)		101.20	103.00	108.4
	4.4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(天)		9.50	9.60	9.3
5. 患者满意度	总体满意度(%)		95.10	97.00	96
6. 服务承诺	医疗机构服务承诺内容(见附件3)				

# 医疗机构住院患者单病种平均费用(17年四季度)

住院患者前20位单病种平均费用(费用:元)

序号	疾病名称 (按ICD-10编码分类)	手术方式	四季度平 均费用	三季度平 均费用	二季度平 均费用
1	脑梗死		10088.33	10561.61	10065.04
2	特发性(原发性)高血压		7749.74	8668.93	6694.15
3	慢性缺血性心脏病		13403.96	12968.39	16222.92
4	肺炎		6125.55	5883.41	6213.71
5	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		9425.91	9733.47	10775.86
6	单胎顺产		4789.91	5164.41	5089.34
7	椎间盘疾患		8721.99	9879.76	8498.95
8	短暂性大脑缺血性发作和 相关的综合征		6787.23	7393.54	6592.57
9	胆石症	胆囊切除术	10958.83	10962.12	12369.40
10	其他和未特指原因所致的新 生儿黄疸		4039.99	4212.91	4290.69
11	肋骨、胸骨和胸部脊柱骨 折	外固定+内 固定	16556.65	15155.25	13105.55
12	脑血管病后遗症		12800.47	12265.26	15255.85
13	慢性阻塞性肺病		10238.35	12366.97	9972.38
14	急性阑尾炎		7803.09	8805.68	9679.58
15	小腿(包括踝)骨折	内固定+外 固定	20630.32	20906.65	30091.14
16	慢性肾病		11579.29	11138.75	9977.34
17	头部其他和未特指的损伤		7968.3	9277.52	7988.70
18	颅内损伤		51386.01	32045.36	35202.50
19	腹股沟疝		8509.26	9020.67	8937.18
20	其他白内障	超声乳化+ 人工晶体植	10082.66	10255.55	11465.97

医院特色专科住院患者前5位单病种平均费用

科室	序号	疾病名称（按ICD-10编码分类）	术式	2017年四季度平均费用（元）	2017年三季度平均费用（元）
普外科	1	胆囊结石伴慢性胆囊炎	腹腔镜下胆囊切除术	12328.28	13760.67
	2	结节性甲状腺肿	单/双侧甲状腺次全切除	13269.08	11676.72
	3	肛瘘	肛瘘切除术	7320.51	6717.76
	4	甲状腺恶性肿瘤	甲状腺根治术	12534.38	14498.58
	5	直肠恶性肿瘤	直肠癌根治术	38198.67	39150.31
耳鼻喉头颈外科	1	慢性鼻窦炎伴鼻息肉	经鼻内窥镜鼻窦手术	12037.84	10865.99
	2	双侧感音神经性耳聋	人工耳蜗置入术	171273.4	158385.5
	3	外耳道良性肿瘤	外耳道病损切除术	5321.43	5739.95
	4	声带息肉	喉镜下声带病损切除术	8479.42	8366.48
	5	双侧慢性化脓性中耳炎	乳突改良根治术	15183.4	13559.35
心血管内科	1	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		13069.19	15825.61
	2	高血压病		7614.6	6584.21
	3	心动过缓		7980.57	8125.23
	4	冠状动脉肌桥		8693.28	8505.64
	5	心脏瓣膜病		6267.87	7634.36
肿瘤科	1	为肿瘤化学治疗疗程		11441.86	10255.64
	2	肿瘤内分泌治疗		8363.66	9588.9
	3	姑息性医疗		14024.63	9464.8
	4	恶性肿瘤靶向治疗		17554.42	13340.19
	5	恶性肿瘤放射治疗		45559.97	40801.52
消化内科	1	上消化道出血		7980.94	7840.99
	2	胃息肉		6000.32	7291.19
	3	直肠息肉		6089.04	6148.08
	4	急性胰腺炎		10015.99	10317.51
	5	结肠息肉		6125.18	6148.08
骨科	1	锁骨骨折	锁骨骨折切开复位内固定术	37305.85	32397.94
	2	胫骨平台骨折术后	骨折内固定装置取出术	8575.24	7964.59
	3	左尺骨鹰嘴骨折	骨鹰嘴骨折切开复位内固定术	21852.39	19989.83
	4	股骨颈骨折	人工股骨头置换术	33317.92	40496.45
	5	膝关节炎	人工膝关节表面置换术	45678.31	49088.35
眼科	1	白内障	白内障超声乳化抽吸术	9622.83	10354.76
	2	青光眼	滤帘切除术[小梁切除术]	8044.82	8516.39
	3	翼状胬肉	翼状胬肉切除伴自体干细胞移植术	5416.24	5901.62
	4	玻璃体出血	前入路玻璃体切除术	5661.51	8750.06
	5	黄斑和后极变性	玻璃体穿刺抽液术(注药可参	10984.43	9556.76

## 承诺服务内容

**严格执行医疗卫生管理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、常规。**

1、医院高度重视依法执业，严格执行《执业医师法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《护士管理办法》、《医院感染管理办法》、《侵权责任法》等卫生法律、法规，确保医疗安全，维护患者合法权益。

**严格按照省卫计委批准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。**

2、依法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，并按时校验，严格按照省卫计委批准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。

3、严禁医务人员私自外出会诊，超范围执业。

**坚持首问负责制、首诊负责制和首诉负责制。**

4、严格要求医务人员接待患者时做到首问负责、首诊负责、首诉负责，规范化医疗服务，方便患者就医。

**倡导文明行医，热情服务，态度和蔼，不推诿病人。**

5、医务人员着装整齐、挂牌上岗，注意文明礼貌用语，热情服务，不推诿病人。

**畅通急诊抢救绿色通道，为群众提供方便、快捷的医疗服务。**

6、为急诊危重患者提供绿色通道服务，确保患者能得到及时治疗。

7、为患者提供多渠道预约诊疗服务（网上预约、电话预约、现场预约、手机预约、安徽省便民服务平台预约），优化服务流程。

**恪守医德，坚持以病人为中心，合理检查，合理用药。**

8、加强医务人员内涵修养，树立以病人为中心，一切为了病人、一切服务于病人的理念。

9、坚持合理检查、合理用药，杜绝过度检查、不合理处方。

**严格执行国家物价政策，不分解收费，不超标准收费，不自立项目收费。**

10、医院严格按照物价标准收费，不分解收费，不超标准收费，不自立项目收费，杜绝医务人员私自收费、乱收费现象。

11、合理利用医保资金，不套保、不骗保。

**实行价格公示制度和费用查询制度。**

12、公开药品价格信息和项目收费标准，为患者提供自助费用查询。

**尊重患者的选择权、知情权和监督权。**

13、诊疗活动过程中与患者保持沟通，自费项目、有创操作等及时与患者及家属沟通，保障患者的知情权。

14、通过院长接待日、公开医院监督及投诉电话（监督电话：0551-64286067；投诉电话：0551-64286073,64272187；非正常工作日监督及投诉电话：0551-64286033。），设立院长信箱等方式实时接待患者及社会监督员的监督，认真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。

**坚持廉洁行医。**

15、患者入院后与患方签订《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不收和不送“红包”协议书》，谢绝接受患者及其亲友的“红包”、物品和宴请。

16、拒绝接受医疗器械、药品、试剂等生产、销售企业或人员以各种名义、形式给予的回扣、提成和其他不正当利益。

**规范门诊便民服务。**

17、为老幼病残、体弱不便等患者提供平车、轮椅等。

18、开设便民门诊，方便患者就医。

19、设置便民服务台（针线、笔纸、老花镜等），提供开水、水杯。

20、配备健康教育处方、方便患者了解医疗保健知识。

21、公开门诊医疗服务信息、各级医师业务专长。

22、为需要帮助的特殊病人提供全程陪检服务。

**不断改善就医环境。**

23、保持就诊场所整洁、卫生，安排专人巡视、督查。

24、加强院内车辆管理、方便患者就医，保持良好的交通秩序。